

# 泉州市财政局文件

泉财法〔2026〕85号

##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公布2026年 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计划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2026年是“十五五”规划的开局之年，“九五”普法规划全面启动之年。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》实施要求，压实压紧财政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谁管理谁普法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按照《中共泉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印发〈2026年泉州市直及省部属驻泉单位普法责任清单〉的通知》（泉法普组〔2026〕1号）有关要求，围绕财政中心工作，根据近期财政领域重点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等情况，梳理

编制 2026 年泉州市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计划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，并抓好责任落实。

- 附件：1. 2026 年泉州市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  
2. 2026 年泉州市财政局普法计划



## 2026 年泉州市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

内容 单位	年度重点宣传 普及法律法规	重点普法对象	联系 科室	联系人	联系电话
财政局	<p>1. 习近平法治思想； 2. 宪法、国旗法、爱国 歌法、国徽法、爱宪法 主义教育法等宪法 相关法； 3. 党内法规； 4. 民法典； 5. 生态环境法典； 6. 法治宣传教育法； 7. 公平竞争审查条例、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、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、 等涉企法律法规； 8. 2026 年新颁布的 修订法律法规等。</p>	<p>执法（服务、管 理）对象、社会 公众和局机关 内部工作人员</p>	法 规 政 研 科	苏 丽 萱  ( 法 规 政 研 科 科 长)	<p>办公电话： 28066929 手机： 15980402233</p>

附件 2

# 2026 年泉州市财政局普法计划表

任务 单位	机关内部学法 活动		面向执法（服务、管理）对 象及社会公众开展的普法活 动	与其他部 门联合开 展的普法 活动	线上或线下 旁听庭审活动	法治宣传阵地建设	
	领导班子	部门工作人员				已有阵地	拟建 阵地
财政局	<p>1. 二三季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法治思想、法治教育法、行政强制法、福建省行政执法条例、《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福建省财政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〉（2024 年修改）》的通知》（闽财规〔2024〕46 号）等。</p> <p>2. 四季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宪法及宪法相关法等。</p>	<p>1. 二三季度，组织 2026 年度行政执法人员第一期集中培训，集体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法治宣传教育法、行政强制法、福建省行政执法条例、《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福建省财政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〉（2024 年修改）》的通知》（闽财规〔2024〕46 号）等。</p> <p>2. 四季度，组织 2026 年度行政执法人员第二期集中培训，集体学习宪法、预算法、会计法、政府采购法、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。</p>	<p>1. 持续开展政府采购等志愿宣传活动。到市直预算管理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、行政业务培训。</p> <p>2. 持续通过“福建省政府采购线上课堂”面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、评审专家开展政府采购法规及政策解读培训。</p> <p>3. 持续开展“以案释法”活动。在行政处罚、行政裁决等决定文书中开展涉案法律法规的宣传。</p>	<p>主动参加市委 12.4 宪法日全市法治宣传服务活动。</p>	<p>1. 适时组织全体干部网上观看庭审视频，普遍干部每年不少于 1 次，领导干部每年不少于 2 次；</p> <p>2. 发生与市财政局相关案件时，组织相关干部现场旁听庭审活动。</p>	<p>1. 泉州财政微信公众号；</p> <p>2. 市财政局官网“新媒体”专栏；</p> <p>3. 泉州晚报“财政法规政策”宣传专栏；</p> <p>4. 市财政局 OA 财政法治学习园地。</p>	<p>拟建 阵地</p>

备注：1、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》第九条第九项，建立部门领导班子定期学法制度，每年至少举办 2 次法治专题讲座。

2、根据《泉州市建立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活动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意见》要求，国家工作人员参加线上或线下旁听庭审每年不少于 1 次，市管领导干部旁听活动每年不少于 2 次。



